

##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)

部门(单位)名称			喀什市人民法院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(万元)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保障我单位全年工作人员的工资、津贴、奖金、退休人员生活补助、医疗保险、养老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等开支。	2747.25	2747.25	0
	运转保障	保障我单位用于日常办公、业务活动方面的经常性开支,包括: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车辆运行维护费等。	74.4	74.4	0
	办案经费及装备配备任务	为引导和支持当地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,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。我单位计划科技法庭设备1批次,中心机房装备1批次,人民法院购置物资不少于2批次,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数量不少于500件。	315.67	315.67	0
	司法体制改革绩效考核奖励任务	为进一步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要求,建立工作职责和实际绩效相联系,确定以按劳取酬为原则的工作绩效考核奖金分配机制。我单位本年度计划对105名法官完成绩效奖金发放工作。	61.28	61.28	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:保障职工工资、社保及福利待遇正常发放并缴纳,确保民生工作落实到位; 目标2:保障单位各项日常工作,确保机构运转正常; 目标3:按照审判法律规定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、县法院管辖以及县法院认为由自己审判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等第一审案件;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案件;监督、指导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;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司法决定权;依法决定国家赔偿;管理、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。 目标4:为进一步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要求,建立工作职责和实际绩效相联系,确定以按劳取酬为原则的工作绩效考核奖金分配机制。我单位本年度计划对105名法官完成绩效奖金发放工作,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,更好为群众服务,提高干部职工人均纯收入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办公人员数量	=218人	
		数量指标	公务用车数量	=19辆	
		数量指标	房屋建筑供暖面积	=6239平方米	
		数量指标	购置专业设备及物资数量	=4批	
		数量指标	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总数	=500件	
		数量指标	发放在职法官绩效奖金人数	=105人	
		质量指标	人员考核合格率	=100%	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	
		质量指标	案件流程合规率	=100%	
		质量指标	设备质量合格率	=100%	
		质量指标	设备验收合格率	=100%	
		质量指标	案件了结率	=100%	
	质量指标	绩效奖励发放标准达标率	=100%		
	时效指标	工资福利社保发放及时性	=100%		
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	=100%		
	时效指标	采购完成时间	2022年9月前		
	时效指标	绩效奖励发放及时性	=100%		
	成本指标	人员经费支出	<=2747.25万元		
	成本指标	公用经费支出	<=74.40万元		
	成本指标	项目支出	<=376.95万元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设备利用率	=100%	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公共服务水平	有效提升	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业务保障能力	有效提升	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法官履职能力	有效提升		
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人民合法权益	有效维护	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维护公民合法权益	持续维护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办公人员满意度	>=95%		
	满意度指标	受益当事人满意度	>=95%		